

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上接第4版)

法定代表人:平岳

电话:(021)63604366

传真:(021)50372474

联系人:张静

(41)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中国广西南宁市滨湖路46号

办公地址:中国广西南宁市滨湖路46号

法定代表人:张雅峰

电话:(0771)56539262

传真:(0771)56539036

联系人:覃消非

(42)信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南京市市长江路88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市长江路88号

法定代表人:钱立法

电话:(025)84784768

传真:(025)84784836

联系人:舒静非

(43)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路12号中民时代广场B座25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路12号中民时代广场B座25层

法定代表人:刘学军

电话:(0755)25832696

传真:(0755)25831718

联系人:王立洲

(44)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1号金融中心30楼

办公地址: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1号金融中心30楼

法定代表人:周群辉

电话:(0769)22119426

传真:(0769)22119423

联系人:张建伟

(45)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昌黎市裕华大街36号

办公地址:郑州市经三路15号广汇国贸大厦11楼

法定代表人:张国刚

电话:(0371)967218,(0371)65585256

传真:(0371)65585670

联系人:巴冠华

(46)渤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大街29号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宾水道3号

法定代表人:张志军

电话:(022)28451883

传真:(022)28451616

联系人:徐焕强

(47)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合肥市寿春路179号

办公地址:合肥市寿春路179号

法定代表人:凤志东

电话:(0551)2207936

传真:(0551)2634400-1171

联系人:程维

(48)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常州延陵西路59号常发大厦18、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区东方路989号中达广场17楼

法定代表人:朱科毅

电话:(021)50586666

传真:(021)50586660-5880

联系人:邵一明

(49)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永叔路15号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永叔路15号信达大厦10-13楼

法定代表人:管凌波

电话:(0791)6295337

传真:(0791)6299396

联系人:徐云美

(50)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九江路111号

办公地址:九江路19号

法定代表人:蒋真真

电话:(021)65076608-557

传真:(021)65081069

联系人:刘冰

(51)德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沈阳市沈河区小西路49号

办公地址:沈阳市浦东区浦东南路588号浦发大厦26楼

法定代表人:王军

电话:(021)68590806

传真:(021)68596077

联系人:罗芳

(52)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港口路1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振华路21号航天工业大厦三楼

法定代表人:姚柳桥

电话:(0755)83740454

传真:(0755)83749248

联系人:杨玲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注册登记机构: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顺义区天竺空港工业区A区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8层

法定代表人:凌新源

总经理:范勇男

电话:(010)89066688

传真:(010)89066656

联系人:毛伟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北京市京诚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甲42号东海中心17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甲42号东海中心17层

法定代表人:田予

联系人:田颖

传真:(010)65156666

传真:(010)65263519

联系人:冯继勇

经办律师:庞正中、贺宝银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30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方广场东万经贸城西二办公楼8层

法定代表人:谢英健

联系人:田颖

传真:(010)85207788

传真:(010)85181219

联系人:刘昊

经办注册会计师:景宜青、罗雪

华夏回报二号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业务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于2007年7月4日发布了《关于华夏回报二号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业务的公告》,根据《华夏回报二号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已于2007年7月19日发布了《关于华夏回报二号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业务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现将华夏回报二号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业务情况的第二次提示如下:

本基金自2007年7月5日起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业务。在暂停本基金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及转换转出等业务正常办理。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八月二日华夏回报二号证券投资基金
第三次分红公告

华夏回报二号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03年9月5日生效,截至2007年7月30日本基金可供赎回金额为145,090,704.37元。根据《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和本基金“分红原则”,经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本公司决定以截至2007年7月30日本基金的可分配利润为准,向基金份额持有人按10份基金份额派发现金红利0.333元实施第三十八次分红,现将分红方案公告如下:

一、收益分配时间

1.权益登记日:2007年8月3日

2.除息日:2007年8月6日

3.派现日:2007年8月7日

4.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NAV)确

定日:2007年8月7日

5.现金红利及投资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2007年8月9日

二、收益分配对象

2007年8月3日交易结束后,于2007年8月6日在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三、收益发放办法

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07年8月7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公司的股票,在保持基金资产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实现基金的长期资本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限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其中投资的重点是预期利润或收入具有良好增长潜力的成长型上市公司所发行的股票,这部分投资比例将不低于本基金股票资产的80%。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1.投资依据

(1)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本基金的投资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2)宏观经济和上市公司基本面。本基金将在对宏观经济和上市公司基本面进行深入研究的基础上进行投资。

(3)投资对象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的匹配关系。本基金将在承担适度风险的范围内,选择预期收益大于预期风险的品种进行投资。

2.投资程序

(1)自下而上的品种选择:基金经理在既定的股票、债券、现金比例下,结合基金资产的分布情况,综合考虑股票市场的稳定性、流动性、收益性、风险性、投资组合的平衡性等因素,建立不同类型的资产配置模型。

(2)自下而上的品种选择:基金经理在既定的股票、债券、现金比例下,结合基金资产的分布情况,综合考虑股票市场的稳定性、流动性、收益性、风险性、投资组合的平衡性等因素,建立不同类型的资产配置模型。

(3)独立的决策执行:基金经理在设置独立的中央交易室,通过严格的交易制度和实时的一线监控功能,保证基金经理的投资指令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得到高效的执行。

(4)动态的组合管理:基金经理将跟踪证券市场和上市公司的变化,结合基金申购和赎回后的现金流量情况,以及组合风险和流动性的评估结果,对投资组合进行动态的调整,使之不断适应新的环境变化。

(5)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环境变化和实际需要对上述投资程序作出调整。

3.投资方法

(1)股票投资

本基金重点投资于预期利润或收入具有良好增长潜力的成长型上市公司发行的股票,从基本面分析入手挑选成长股,具有以下特点的公司将是基金经理关注的对象:①公司所处的行业发展前景良好,公司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且有明显竞争优势和盈利能力,能充分把握行业发展的机遇,保持领先;②公司的经营模式和技术创新能力保持相对优势,了解市场并能不断推出新产品,真正满足市场需求;③公司管理层具有敏锐的商业触觉,能够对外部环境变化迅速作出反应。

本基金建立了一套基于上市公司的公司基本面评价指标体系,以上市公司过去两年的历史成长和未来两年的预期成长性为核心,通过对上市公司行业成长性及其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盈利能力及偿债能力在内的财务状况、企业的经营管理和研发能力等因素进行综合评估,综合考察上市公司的成长性以及这种成长性的可靠性和持续性,结合其股价所对应的市盈率水平与其成长性相比是否合理,作出具体的投资决策。

(2)债券投资

本基金可投资于国债、金融债和企业债(包括可转换债券)。本基金将在对利率走势和债券发行人基本面进行分析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利率变化对不同债券品种的影响,收益水平、信用风险的大小、流动性的好坏等因素,建立由不同类型、不同期限债券品种构成的组合。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在证券投资基金中属于中高风险的品种,其长期平均的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货币基金和混合基金。

十、基金的风险特征

本基金在证券投资基金中属于中高风险的品种,其长期平均的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货币基金和混合基金。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的基本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十二、基金的资产净值

本基金在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十三、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投资交易费用;

(4)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5)基金份额持有人与基金相关的